证券代码: 836122

证券简称: 南深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5月18日上午10:00-12: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122	南深股份	2022年5月16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广发(深圳)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二) 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上的《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5)、《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6)。

(四)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1 年年度财务 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五)审议《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审字(2022) 第 01610005 号《审计报告》。

(六) 审议《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最

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含50,000,000.00元)综合授信额度,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上的《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七)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n)上的《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 (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 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2年5月18日上午9:00
-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座8层10-11号

联系电话: 0755-26086663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